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

2021 年部门预算

一、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关于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区委对干部队伍建设的要求，有计划轮训、培训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年轻干部、理论宣传骨干、基层党组织书记、党员，抓好理论教育和党性教育。对学员在党校的学习和党性锻炼情况进行考核、考察和评价，提出意见建议。

2. 围绕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针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过程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学习、研究和宣传，开展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研究和宣传。

3. 根据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结合推进区域治理现代化建设，对重大现实问题开展理论研究，发挥新型智库作用，提供决策参考。

4. 承担区行政学校、区社会主义学校相关培训工作，抓好全区公务员培训和统一战线系统干部岗位培训等。

5.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部门预算包括：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本级预算。

二、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收支总预算 203.13 万元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收入预算 203.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3.13 万元，占 100.00%；专户资金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支出预算为 203.13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10.2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7.72 万元，项目支出 85.20 万元。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3.1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1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179.3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4.82 万元。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3.1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 98.98 万元，增加 104.15 万元。增减情况说明：单位在 2020 年 7 月完成独立预算单位设置并追加开办经费，2020 年预算执行数为 7—12 月使用情况，非完整年度。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类）179.37 万元，占 88.3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8.94 万元，占 4.40%；住房保障支出（类）14.82 万元，占 7.30%。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安排 179.3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基本和专项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安排 5.9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安排 2.9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安排 9.8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安排 4.94 万元,主要用于购房补贴支出。

(六)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3.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10.2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7.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根据区外办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将临时追加安排。上年预算安排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下降)0%。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长（下降）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无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采购预算总额 26.5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7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14.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2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4.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党校（汇总）运转类项目的其他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 100.00% 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3.1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 0 万元。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4.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5.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机关运行经费:各部门机关及参公单位的一般公共预算及政府性基金安排的公用经费。

8.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干部教育(项)指各级党校、行政学院、社会主义学院、国家会计学院的支出。包括机构运转、招聘师资、举办各类培训班的支出等。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工职业年金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

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